**天津市网络食品交易主体备案信息登记表**

备案号：津（ ）网食备字〔 〕第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案性质 | * 首次备案 □ 变更备案 □ 注销备案 | | | | |
| 备案主体  类 型 | □ A类 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  □ B类 自建网站交易的食品生产经营者  □ C类 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设立的分支机构或代理商 | | | | |
| 备案主体  信 息 | 名 称 |  | | | |
| 住 所 |  | | |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主体业态 | □食品生产 □ 食品销售 □ 餐饮服务 | | | |
| 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编号  （仅B类备案主体需填写） | |  | | |
|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信息 | 姓 名 |  | 联系电话 | |  |
| 身份证件类型 |  | | | |
| 证件号码 |  | | | |
| 网站负责人  信 息 | 姓 名 |  | 联系电话 | |  |
| 身份证件类型 |  | | | |
| 证件号码 |  | | | |
| 第三方平台提供者、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设立的分支机构与代理商的网络食品安全管理机构负责人或者专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信息 | 姓 名 |  | | 联系电话 |  |
| 身份证件类型 |  | | | |
| 证件号码 |  | | | |
| 网站信息 | 网站名称 |  | | | |
| 网站域名 |  | | | |
| 网站IP地址 |  | | | |
|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编号或ICP 备案号 |  | | | |
| 本单位承诺备案所提交的全部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同时，保证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从事网络食品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备案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备案部门  经办人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备案部门  审核人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注：1.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备案号格式为：津+（市）+网食备字+〔备案年份〕+1位大写英文字母+4位阿拉伯数字。其中，大写英文字母为交易主体类型码，A代表第三方平台提供者，4位阿拉伯数字为流水号。

2.通过自建网站交易的食品生产经营者备案号格式为：津+（所属区简称）+网食备字+〔备案年份〕+1位大写英文字母+4位阿拉伯数字。其中，大写英文字母为交易主体类型码，B代表通过自建网站交易的食品生产经营者，4位阿拉伯数字为流水号。

3. 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设立的分支机构与代理商备案号格式为：津+（所属区简称）+网食备字+〔备案年份〕+1位大写英文字母+4位阿拉伯数字。其中，大写英文字母为交易主体类型码，C代表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设立的分支机构与代理商，4位阿拉伯数字为流水号。

4.本表按照实际内容填写完整，无相关内容应填写“/”。备案主体信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信息、网站信息，应按照营业执照、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等标注的内容填写。

5.备案主体提交营业执照、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等复印件，应在提交的复印件上注明“提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并签名或者盖章。